

# 新北市三重區三光國小癲癇學童注意事項

## ★發作前，容易情緒起伏大，發作前兆包括

- (1)大哭大叫
- (2)發呆
- (3)頭暈
- (4)麻木感
- (5)視聽幻覺
- (6)聞到異味

## ★癲癇發作處理

- 保持鎮靜並確認旁邊有否其他人可以幫忙。
- 勿約束、強抓病人或試圖停止抽搐動作。
- 確認發作時間(就醫時告訴醫師)。
- 清理病人發作時四周環境，避免頭部及四肢受傷。
- 解開領帶或領口以免呼吸困難。
- 讓病人平躺並用柔軟的東西支撐頭部。
- 輕轉頭部到側邊讓口中東西(食物、唾液)可以流出來，以維持呼吸道的通暢。
- 勿塞任何堅硬東西到病人口中(筷子、湯匙、手指...)來防止舌頭咬傷。
- 發作時通常不需人工呼吸來急救，通常五分鐘內(大多數2到3分鐘)會自然停止。
- 陪伴病人直到發作停止，並且詳細的觀察發作的經過，做為之後就醫的依據。
- 如果持續抽搐超過五分鐘或一次發作後病人尚未甦醒時立即發生第二次發作或第三次發作(持續癲癇發作狀態),立即送醫院急診處理。

## ★何時呼叫救護車送急診

- 任何身體受傷。
- 癲癇發作超過5分鐘或第一次癲癇發作結束隨即第二次癲癇發作開始(持續癲癇發作狀態)。
- 癲癇發作停止後持續意識不清楚。

## ★ 常見癲癇症狀

\* **強直陣攣發作(大發作):** 突然倒地(有時大叫一聲), 意識喪失、眼睛上吊、牙關緊閉、口吐白沫、四肢僵硬及抽筋、常伴有大小便失禁及舌頭咬傷。發作完後病人呈現嗜睡、意識混淆及失憶現象。

\* **失神發作(小發作):** 短暫性失神狀態, 病人表情呆滯、眼睛直視前方或反覆眨眼, 發作時動作或講話暫時停止, 發作症狀通常持續幾秒到 30 秒, 發作結束後病人無意識混淆現象可繼續原來動作或工作。

\* **顳葉發作(複雜部份發作):** 典型發作有前兆、意識障礙及合併自動症(喃喃自語、手亂抓東西、反覆解扣動作、嘴巴發怪聲、到處亂走、跑步、騎車), 發作完後有頭痛、失憶、嗜睡及全身無力現象。有時顳葉發作可演變成繼發性全面大發作。

\* **肌陣攣發作:** 頭部、軀幹、或肢體肌肉呈現短暫、不規律性且似觸電般抽動, 此不規則躍動常發生在晚上剛入睡時或早上剛清醒時且可能表現在局部或兩側身體。

